

#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 中華民國與德國關係之演變與檢討

doi:10.30390/ISC.199110\_30(10).0007

問題與研究, 30(10), 1991

Wenti Yu Yanjiu, 30(10), 1991

作者/Author：吳東野

頁數/Page： 73-83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1991/10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110\\_30\(10\).0007](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110_30(10).0007)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 中華民國與德國關係之演變與檢討

吳東野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 壹、前言

德意志民族的歷史確實多彩多姿，歷經數次悲慘的分裂，亦有過輝煌的統一。德國人的優點，是能負責任，守紀律，能於失敗中求教訓，求生存，求進步，更能不亢不卑，在多難中興邦，尤其值得中國人效法。從南京的國民政府時代至第二次世界大戰為止，中德兩國一度曾建立深厚的友誼，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却基於一連串的誤解，而德國在對華政策方面，在現實主義觀點的主導下，又長期漠視中華民國的存在，導致雙方的疏離。我國資深的職業外交官王家鴻教授曾於其回憶文中，對中德兩國的一段情誼作過愴切的敘述：

「國府時代，定都南京，各國駐北京使節徘徊觀望，不欲南遷，德國使館首先遷往南京。當時德國在歐洲新敗之餘，對華注重經濟文化關係。我以革命成功，建國伊始，亦欲利用德國專門人才，從事各項建設，德國名將如塞克特將軍（Von Seckt）及福鑑豪森（Von Falkenhhausen）均先後來華，後者主持德國軍事顧問團，對我建軍貢獻甚大。」<sup>①</sup>

追溯既往，中德兩國的關係最早可源於清朝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換言之，兩國早在德意志第二帝國（一八七一年至一九三三年）成立之前，即已互派公使，揭開外交之序幕。由中國近代外交史的發展來看，中華民國朝野向來極為珍視德國的友誼，歷來在駐德使節人選方面，都會考慮派遣極具聲望之人：例如滿清時期的狀元洪鈞、兵部尚書蔭昌、宮保許景澄、或中丞孫寶琦等；北洋政府派遣過顏惠慶及魏宸組等人；國民政府亦曾派蔣作賓、程天放等先後使德；即使現任駐德代表沈錡博士，均足以表現我國對德國地位之重視。<sup>②</sup>再從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中華民國之父 孫中山先生堅持反對參戰案所發表的一些言論，亦足以說明國民政府對德國的友善態度。<sup>③</sup>

註① 王家鴻，「近百年來中德關係要」，中德文化論集，台北，文化大學德奧研究所編印，民國五十五年六月，第二二至二七頁。

註② 前揭文，第廿五頁。

註③ 前揭文，第廿一頁；另見傅啟學，中國外交史（上），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六十一年四月增版，第二八四至二九〇頁。

然而，二次戰後中德兩國的外交關係，却始終停留於疑雲滯雨之中。兩國雖同遭國家分裂之處境，亦同受共黨赤化之威脅，但却無法形成緊密的關係網。近數十年來，儘管兩國的經貿、文化、及科技等各項交流與日俱增，戰後的德國聯邦政府，對遠東局勢的看法，却一直受到現實主義觀點的主導，經常高估了中共政權的力量，而無視中華民國台灣所作的各種復交努力。於今，共產主義正遭逢國際潮流淹没之際，甚至連共黨政權的鼻祖「蘇聯帝國」，亦無法抵擋敗亡的命運，特別是德國人眼中的中共政權，在「六四天安門大屠殺」之後，幾無形象可言。當前的德國聯邦政府在某種程度上，雖然仍在意中共政權的國際影響力，但本身面對大一統局面完成後許多的復元工作，以及迫在眉睫的歐洲政經統合，昔日「以中共牽制蘇聯」的戰略構思，顯然已逐漸喪失其功能。今後中華民國如何利用經貿力量，加強和德國的雙邊實質關係，恐為朝野亟待深思的問題。

## 貳、戰後未能適時復交

一九五〇年代初期，中德雙邊關係的發展，確實有若干不易突破的心理障礙。其主要原因在於兩方面：一為戰時雙方所形成的敵對意識，短時間內尚難以化解；特別是二次大戰期間，納粹德國先於民國廿七（一九三八）年二月禁不住「德、義、日軸心國」的迷夢，受日方勸誘而承認偽滿洲國，繼而於民國卅年七月一日再承認汪精衛南京偽政權，並與之維持正常之外交關係達四年之久，導致國民政府被迫於次日宣告全面斷絕與德國之關係，同時在當年十二月正式對德宣戰。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而結束太平洋戰爭後，汪精衛偽政權隨之瓦解，國民政府亦能順利接收駐柏林之大使館，以及漢堡和司圖佳特（*Stuttgart*）兩處的總領事館。<sup>④</sup>

其次，一九四五年五月八日納粹德國投降之後，美、英、法、蘇等同盟國家得以代表聯合國主要利益相關國的政府，於柏林成立軍事代表團。期間中華民國亦能以戰勝國之地位，獲准派遣軍事代表團赴德。一九四六年五月十九日，我國駐柏林大使館乃名正言順的歸屬中華民國軍事代表團管轄，<sup>⑤</sup>而駐漢堡及司圖佳特兩個總領事館，亦於次年五月十九日正式展開美軍佔領區與英軍佔領區之內的日常業務。<sup>⑥</sup>依當時之情勢，中德兩國極有可能恢復全面之外交關係，祇可惜中國大陸內部因共黨作亂，而改變了外在的有利條件。一九四九年九月大陸失守之後，聯邦德國乃將我國駐柏林的軍事代表團交予中共之手。

註④ Heinrich Bechthold,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and China," A. N. Halpern, *Policies toward China: Views from Six Continents*, New York, 1965, pp. 77–102, here p. 81.

註⑤ 當時曾有十六國政府提出成立類似軍事代表團的申請；見Ernst Majonica, *Bonn-Peking Die Beziehunge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zur Volksrepublik China*, Stuttgart, 1971, p. 24.

註⑥ Ibid.

，又再度導致退居台灣的國民政府被迫於同年十一月關閉駐司圖佳特總領事館，並於次年元月十四日結束漢堡總領事館之業務。<sup>⑦</sup>儘管我國對外的官方聲明中，係以「國家遭逢重大危機」(national crisis)為由，來詮釋我國關閉駐德領事館的無奈，事實上，國內財政的支绌可能是閉館之另一項主要因素。<sup>⑧</sup>根據德方的統計，當時中華民國政府總共關閉了廿八處駐外領事館，其中有八處係位於歐洲。<sup>⑨</sup>然而，此舉並未能獲德國政府之諒解。

戰後德國外交圈內曾一度持疑，中華民國的閉館措施是在對聯邦德國宣洩不滿情緒。根據德方的說法，一九四九年八月首屆德國聯邦政府組成之時，曾經有意擴大建立對外關係，並試圖與中華民國台灣重新恢復邦交，但却始終對我國的撤館措施耿耿於懷。<sup>⑩</sup>王家鴻教授在其回憶文中，即以親身對德官方談判的經驗，印證此一論點。<sup>⑪</sup>換言之，德國政界人士寧可相信，中華民國依然對戰時德國支持日本侵華感到不滿，而以撤回駐德總領事館作為報復手段，其對中德兩國恢復正常外交關係的興致自然不會太大。事實上，影響中德雙方進一步加強溝通的障礙，極可能是一九五一年四月廿六日台灣海峽所發生的德船被扣事件。依當時事件發生的背景，係因爲一艘航向中國大陸而又掛有德國國旗的商船「瑞克莫斯號」(Mai Rickmer s.)途經台灣海峽時遭到中華民國海軍砲艦的攔截，在押回基隆港後沒收船上所有準備運往天津的貨物。事後中華民國政府雖將人與船釋放，但誤會已經造成。德國政府認爲中華民國海軍僅僅針對德國船隻行扣押之舉，對與中國大陸進行貿易的親中華民國國家商船，並未採取類似之扣押手段。<sup>⑫</sup>

此外，中華民國政府遲遲未宣佈終止一九四一年以來的對德戰爭狀態，亦是導因之一。我國政府一日不宣佈解除對德戰爭狀態，德國產品的商標就無法在台灣合法登記，<sup>⑬</sup>此無異更加深了德國對中華民國政府的誤解。之後我國雖然在一九五五年十月廿一日正式宣佈終止對德戰爭狀態，<sup>⑭</sup>但因爲宣佈的時機較晚，特別是遲於中共政權之後（同年四月七日），<sup>⑮</sup>德國

註⑥

有關我國閉館的正確日期，從德方提供的資料顯示，確有若干差異，例如作者Ernst Bechthold即認爲後者的確切日期應爲一九五〇年六月，而我國外交部

註⑦ 最近一期的外交年鑑，對此並無詳細交待。見Majnica, *op. cit.*, p. 24; Bechthold, *op. cit.*, p. 81; 中華民國七十八～七十九年外交年鑑，第二〇三及二〇四頁。

註⑧ 見王家鴻，「近百年來中德關係述要」，前揭書，第廿六頁。

註⑨ Majnica, *op. cit.*, p. 25.

註⑩ Uwe G. Fabrizius, *Gelber Drache-schwarze Adler: Geschichte der deutsch-chinesischen Beziehungen*, München/Gutersloh/Wien, 1973, p. 247.

註⑪ 見王家鴻，「由壇坫至學府」，中華學術文化集刊，第廿六集，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第一二〇頁。  
*Ibid.*

註⑫ 請參閱Ostasiatischer Verein, *Die Entwicklung Ostasiens bis 1951*, Hamburg, 1952.

註⑬ Ernst Bechthold, *op. cit.*, p. 82; 另一說係指七月四日宣佈終止對德戰爭狀態；見王家鴻，「近百年來中德關係述要」，前揭書，第廿六頁。  
註⑭ 西德對中共宣佈終止對德戰爭狀態，反應並不積極，認爲中共政權所作的不過是一種姿態罷了。事實上，中共早於一九四九年十月東德建國之初，即已先行承認東德的烏布里希(Walter Ulbricht)共黨政權。見Ernst Majnica, "Die Bundesrepublik und die Volksrepublik China", Hans-Peter Schwarz (Ed.), *Handbuch der deutschen Außenpolitik*, (München: Piper), 1976 (2. Auflage), PP.341~345。

人似乎並不領情，中德雙邊關係自然無法大幅改善。

## 參、德國對華政策的矛盾心結

嚴格說來，早在一九五〇年代初開始，中華民國政府即已認知到轉變中的國際情勢，不時對外傳達訊息，表達恢復對德邦交的誠意。根據德方的資料顯示，一九五一年八月美國政府曾向德國駐美大使Blankenhorn建議，可適時考慮和中華民國恢復邦交。而事實上，自波昂聯邦政府成立以後，我國亦確實透過駐法國及比利時大使館，不斷作恢復中德邦交的努力，國內政要如何應欽、嚴家淦、黃季陸、沈怡、楊繼曾、蕭錚等人，配合經合會、新聞局、中信局等單位，均不斷在經濟文化方面作復交之宣傳。<sup>⑯</sup>然而時不我予，德國聯邦政府以「顧慮滯留於中國大陸的德國僑民安危」為由，婉拒與中華民國維持任何形式的官方關係，<sup>⑰</sup>同時認為台灣之所以遲至今日始對德國表示友誼，主要是對中共政權擴展對外關係的一種自然反應。<sup>⑱</sup>德國政府與國會的這種普遍看法，直接導致其與中共政權達成遣返德國僑民的協議後，依然拒絕和我國建立正式的外交關係。祇不過德國官方的說法，係以「德國的國家利益與和台灣維持邦交或考慮建交的國家有所不同」為由，<sup>⑲</sup>來詮釋其無法接受台灣的反共復國目標，隱藏德國朝野不願得罪中共政權的心態。

戰後德國的對外關係發展，依賴國際政治體系與東西方情勢變化的層面相當大。<sup>⑳</sup>一九七〇年代之前的德國聯邦政府對華政策，基本上係認為不涉入中國問題的政治立場，較符合其國家利益，尤其當時美國與中共的冷戰對峙，尚未完全解凍；同時中共理念中的「一個德國」又係指向承認東德。當然，西德聯邦政府一方面亦擔心國際間會蓄意拿德國的處境與中國的分裂相比較；另一方面則因為首任聯邦總理艾德諾（Konrad Adenauer）對遠東局勢的看法，就是在中國問題上維持中立的姿態。自從德國（西德）與中共於一九七二年建交後，儘管其與中華民國的經貿關係不斷擴大及成長，但是政策上不承認我國的立場，始終未曾改變。從過去的歷史經驗來看，德國聯邦外交部經常會基於「一個中國」的認知，屈服於中共的抗

<sup>註16</sup> 見王家鴻，「近百年來中德關係述要」，前揭書，第廿六頁。

<sup>註17</sup> Majonica, *op. cit.*, P. 29

<sup>註18</sup> 見一九六七年八月十四日西德外交部次長拉爾（Rolf Lahr），在聯邦眾議院對國會議員質詢所作的回答：*Drucksache V/2072 des Deutschen Bundestages*

<sup>註19</sup> , 5. Wahlperiode, p. 383; Majonica, *op. cit.*, p. 25.

*Ibid.*

<sup>註20</sup> 參閱吳東野，「西德外交政策的傳統理念與現實運作」，問題與研究，第廿九卷第十一期，民國七十九年八月，第十二至卅一頁。

議或壓力，無形中徒增我國對德推展工作的困擾。今日全球面對共黨勢力之瓦解，蘇聯對西歐的軍事威脅大幅降低之際，德國外交決策機構內部的「懼共恐共」心態，一時尚難以抹除，當然其「寧可忽視現實而不得罪中共政權」的策略，也就很難於短期內更正過來，最明顯的一個例子，係一九八九年「天安門大屠殺」事件之後，德國國會內部同情中華民國的議員，竟然是一「波昂與北平共同決定德國的對台政策」。<sup>②1</sup>

## 肆、發展對德關係的困境

戰後聯邦德國的對外關係中，無論是從地緣因素、經貿統計數據、或由所獲實質的政治利益來看，中國（包括台海兩岸）都很难成為其發展的重點。<sup>②2</sup>一九五〇年代末期以來，德國朝野拉攏中共政權，政治戰略層次的考慮絕對高於其他因素。<sup>②3</sup>四十餘年來海峽兩岸互爭「中國唯一代表權」的過程中，台灣在德國政府的眼中，似乎還上不了「國際問題」（international issues）的檯面。我們暫且不提一九七〇年代時國際間的姑息逆流，僅由地緣及戰略層面來考量，德國政府顯然會在中華民國與中共政權兩者之間，選擇後者來代表中國。多年來，我國對德關係之發展中，最大而且最難突破的困境，即在於德國不承認我國為一個主權國家。

換言之，中華民國一日不突破現狀，設法在德國爭取主權國家或政治實體的地位，雙方即很難提昇關係層次。最顯而易見的例子，是「台北經濟與文化辦事處」（Taipei Wirtschafts- und Kulturburo）即非享有領事館地位，亦非登記有案的財團法人機構。基於此，以「台北經貿文化辦事處」之名在德國銀行開立帳戶，亦會產生實質的困難。一九九〇年九月，德國國會鑒於台灣如果加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以下簡稱「關貿總協」）可以促進東南亞地區的民主化為由，特別是台灣暫時放棄使用中華民國的國號，而改採「台、澎、金、馬」地區（territorium）名義申請入會的彈性作法，基民、基社、與自民黨等三個聯盟政黨黨團，曾共同提出一項「支持台灣加入關貿總協議案」。<sup>②4</sup>祇可惜國會的此一提案究竟能對德國聯邦政府的態度，產生多大的影響，迄今無人作出評估。一九八八年二月二日，德國法蘭克福大公報（Frankfurter

註<sup>②1</sup> 一九八九年七月廿一日作者對德國國會議員的訪談。

註<sup>②2</sup> 純大多數德國學者有關該國戰後外交政策之著述中，甚少提及德國對東亞地區之政策及關係發展；參閱 Christian Hacke, *Weltmacht wider Willen: Die Aus senpolitik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 Stuttgart: Klett - Cotta ), 1988; Frank R. Pfeisch, *Die Aussenpolitik der Bundesrepublik 1949 ~ 1980*, ( München: Wilhelm Fink ), 1981.

註<sup>②3</sup> Ernst Ma jonica, "Die Bundesrepublik und die Volksrepublik China," *op. cit.*

註<sup>②4</sup> Drucksachen des Bundestages, No. 11/7941.

Allgemeine Zeitung) 駐亞洲特派員的一篇有關台灣之報導中，即德國政府遲疑改善中德雙邊關係而作出對最佳詮釋：「就雙向交流而言，台灣的貿易單方面承受著與德國沒有正式外交關係之苦。台灣固然與其他西方國家亦無官式外交，但起碼美國及日本的作法，在不損及和中共貿易的情況下，已相當具有彈性。」<sup>25</sup>

## 伍、突破現狀的經貿利器

戰後中德雖無正式的外交關係，但雙邊的非官方往來，還稱得上是在穩定中求發展，特別是雙邊的經貿往來持續成長。（見表一及圖一）。自從一九六八年台灣恢復參加每年一度的法蘭克福及西柏林商展，德國工商界也同時來台北參加「歐洲工業展」以來，德國即可稱係我國在歐的最大貿易夥伴，一九九〇年代的德國，將成為美、日等國之外，我國另一大重要的貿易夥伴（見圖二）。以去年（一九九〇）為例，我國與歐洲國家的總貿易額（二一八億一千九百餘萬美元）之中，德國即佔有二六·八%，較英國的一四·四%及法國的一〇·四%高出甚多。如果從圖一的曲線來看，鑑於波昂對台北的政策向來趨於保守，一九五〇及一九六〇年代時兩國的雙邊貿易額度還不算高，亦比不上德國與中共的總貿易量，但是却能够逐年增加，特別是一九八〇年代的成長尤其迅速。曲線圖顯示，一九八一年我國的對德貿易額僅達十五億五千萬美元，至一九九〇年時很快竄升至五十八億五千一百萬美元，十年之內增加了約三點八倍之多。

表一：一九五二年至一九九〇年中華民國與德國間的進出口貿易金額

（單位：1000美元）

年份	進 口	出 口
1952	2,451	249
1955	4,934	1,156
1956	7,268	2,390
1957	8,736	1,844
1958	6,975	4,055
1959	7,540	3,691
1960	11,332	3,275
1961	13,221	5,635
1962	10,684	10,383
1963	10,446	13,475
1964	16,173	16,878
1965	17,091	29,534
1966	23,978	29,534
1967	33,611	37,560
1968	36,629	45,801
1969	48,562	54,131
1970	61,899	71,008
1971	80,061	87,731
1972	91,542	135,281
1973	203,276	215,310
1974	475,106	306,290
1975	371,474	316,259
1976	352,214	422,089
1977	276,918	418,208
1978	411,891	572,468
1979	635,548	742,603
1980	722,267	1,075,864
1981	646,431	906,261
1982	788,306	788,201
1983	691,725	850,927
1984	768,038	868,080
1985	846,171	805,421
1986	1,137,286	1,275,171
1987	1,963,504	1,987,681
1988	2,061,743	2,334,825
1989	2,528,204	2,550,925
1990	2,667,621	3,183,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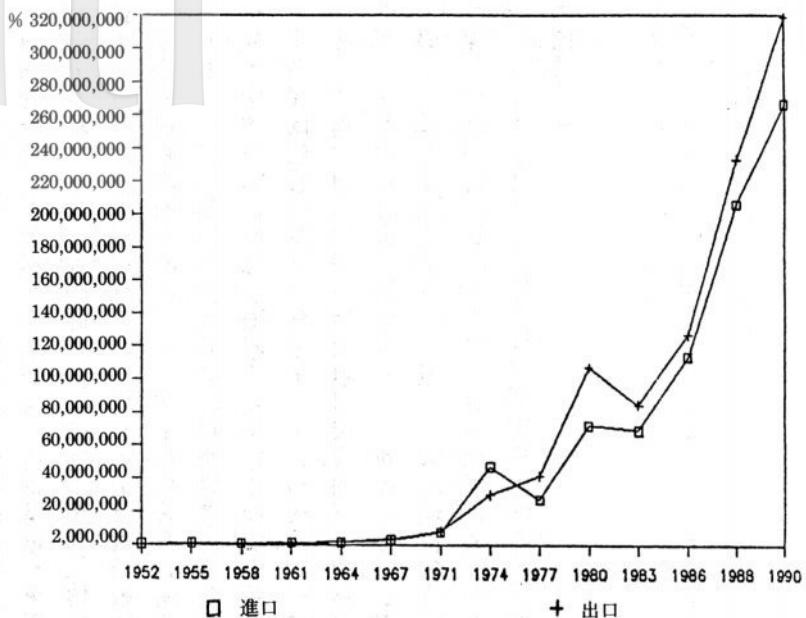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1991*, ( Taipei: Council for Economic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 1991.

<sup>25</sup> "FAZ - Blick durch die Wirtschaft," in *Frankfurter Allgemeine Zeitung*, February 2, 1988.

註<sup>25</sup> Eberhard Groebel, "Ein Tiger ohne Sicherheitsnetz auf dem Drahtseil," *Das Parlament*, No. 21~22/May 17~24, 1991, p. 9.

從我國的角度來觀察，我國已成為德國的第十七大進口國，而德國對外出口的國家中，台灣亦佔居第廿二位，中德雙邊貿易總額僅落於類如美國、巴西、加拿大、或澳洲等國之後，絕對够資格稱為德國的貿易夥伴。特別是近年來中德兩國間的半成品交易量大增，充分顯示台灣由中低級產品生產國邁向高品質時代的雄心。<sup>26</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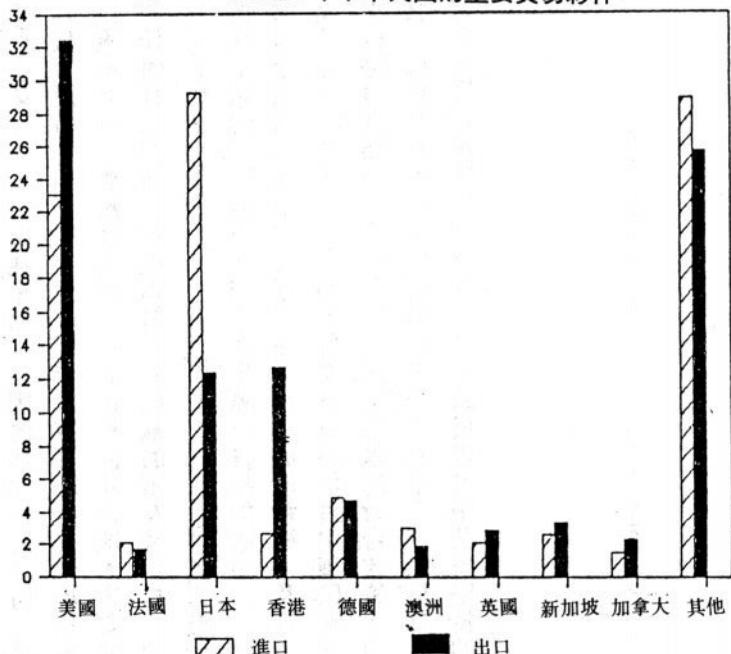
圖一：一九五二年至一九九〇年中華民國與德國間的貿易增長



資料來源：*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1991*

(Taipei: Council for Economic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1991.

圖二：一九九〇年中華民國的重要貿易夥伴



資料來源：*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1991*

(Taipei: Council for Economic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1991.

今天我國新頒佈的六年國建計畫，引起歐洲國家相當程度的重視。近幾個月來，德國民間企業已逐漸開始對聯邦政府施壓，希望透過中德雙邊高層次的接觸或談判，擴大和台灣的各項合作計畫，其中涵要求聯邦外交部批准售予台灣潛艇或戰艦等軍事裝備。<sup>27</sup>過去的經驗顯示，德國在發展對台灣的關係中，一向堅持「政經分離」的政策，甚少會為爭取台灣的經貿實質利益，而干冒得罪中共政權之險。目前的柯爾政府，面對德國統一後的經濟困局，一方面要考慮滿足企業界的利益需求，與歐洲鄰國共同競爭中華民國這塊「國建大餅」，另一方面又須顧慮政治上的得失。德國政界與商界間的關係不比法國或其他西歐國家，政治人物在「國會議員法」(*Abgeordnetengesetz*)與「政黨法」(*Parteiengesetz*)的嚴格規範下，官(政)商間的關係並不如想像中的密切，特別是近年來爆發過幾件官商利益輸送的醜聞後，德國政治人物替企業界換取國外經濟利益的意願並不高。亦因此，當法國前工業部長傅魯(Roger Fauroux)大大方方地率領工商團體訪問台北之時，德國政府仍不允許其內閣閣員或部會高級官員，於其辦公處所與我國駐德代表進行任何的官式接觸。以往我國駐外單位即使能够成功地安排雙邊較高層次的會談，亦多半是藉著友我國會議員的辦公處所進行。德國外交政策中的這種僵硬作風，主要源於遵守一九七〇年代中期與中共互換使節時的協議，言明德國與台灣的任何官式會談，皆視為對中共政權的不友善行為。一九八九年秋，中華民國經濟部長陳履安先生雖受德國工商總會(DIHT)之邀請，却無法以官方身份訪問西德，即受限於此。

中華民國儘管已躍居全球第十二大貿易國，但對經濟實力已傲視全歐的德國而言，似未產生難以抗拒的吸引力，遑論因此而改善雙邊的政治關係。然而無可諱言的是，德國企業界對台灣六年國建計畫中，有關環保工程、捷運系統、及資訊技術等重要的大型投資計畫，仍具有無窮之興致。特別是當歐市領導成員之一的法國，於今亦不免要重新評估對中華民國的政策時，德國企業界呼籲波昂政府正視與台灣的現實經貿關係，要求重行檢討其僵硬、毫無彈性、而又固執的對台政策，顯示我國今後應再增強自身的經貿力量。許多德國企業界人士頗感到迷惑，為什麼在現行的對台灣政策中，找不出一條更具有彈性的改善方案？<sup>28</sup>在某種程度上提昇與中華民國的關係層次，以擴大德國與台灣的經貿合作，應不致於傷及中共所堅持的「一個中國政策」。

<sup>27</sup> "Werften winkt 20 – Milliarden – Auftrag: Taiwan verhandelt um den Bau von 26 Marineschiffen – Ost – Unternehmen profitieren," *Die Welt*, August 22, 1991, p. 7.

<sup>28</sup> Eberhard Groebel, *op cit.*, p. 9.

# 陸、展望未來之雙邊關係

## 一、推動新的對德關係模式

就現階段而言，我國想要於短期內突破對德的外交關係，實在不是一件簡單的工作。當前，儘管德國民間知道台灣現況的人愈來愈多，媒體報導台灣時使用中華民國名稱者也愈形普遍，但是官方的態度依然趨於保守，不願接受我國為一主權國家的事實。<sup>29</sup>近年來，中華民國雖然開始取向更具彈性的務實外交政策，不再堅持係中國的唯一代表，同時亦願意接受「雙重承認」的現實需求，但是在海峽兩岸都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下，德國政府似乎並無較多的選擇。基於此，我們似乎應發展出一套新的理論架構，以詮釋中國尚未統一之前，兩岸應各自取得國際法人地位，和平共存於國際社會的必然性與必要性。起碼中共的「一國兩制」在國際間廣為宣傳後，形式上已獲德國朝野的認同，而相比較之下，我國為解決兩岸分裂狀態所制定的「一國兩區」政策，既非西方國家外交人士所耳熟能詳，遑論能發揮何種程度的功效。

無可諱言的是，今日不論我國想參加國際組織，或與中共已有邦交之國復交，基本上皆屬政治問題之範疇，而中共又經常扮演關鍵性的角色。不過，我國發展對外關係的過程中，如果處處在意中共的眼色，顧慮中共政權的反應，無異作繭自縛，何需再談突破當前的外交困境，更何況「六四大屠殺」後中共政權的國際形象一落千丈，影響西歐國家對中華民國政策的力量，亦不若往昔。最近法國有意出售中華民國「拉法葉級」巡防艦，而中共的反應並不若過去那般激烈，即提供了一個最佳例證。換言之，台灣在發展兩岸間必要的互動關係之外，本身應有解決分裂國家對外關係的理論及認知，不論是採行「多體系國家」(multi-system nations)理論，<sup>30</sup>導正中共將統一問題與承認問題混為一談的錯誤觀念，或取材分裂德國時的「一個德國，兩個國家」(One Nation, Two States)模式，將「一國兩區」概念中的「兩區」定位在一兩岸各項交流獨立生存於國際社會。「一國」係指具有文化涵意的中國，一九四九年起暫時分裂為兩個政治實體(two Chinese states in China)，各享有國家主權及國際法人地位。當然可以預料到的是，中共政權必定認為台灣係在玩弄兩個中國政策，因此如何有效落實大陸政策，即成為化解兩岸心結的關鍵。海峽兩岸的非政治層面互動與相互依存的關係愈緊密，雙向交流亦能愈

註29 作者與德國政界人士與學者的訪談中，所獲之印象。

註30 魏鏞，「多體制國家的統一問題」，聯合報，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十五日，第二版及第四版。

趨穩定，就愈能證明台灣無意取向台獨或獨台。從另一個角度來觀察，兩岸關係趨向緩和亦間接有利於對德關係之發展，法國詮釋軍售中華民國的理由之一，即鑒於兩岸關係之改善。

## 二、邁向平等互惠的中德關係

我國發展對外關係時，一向堅持平等互惠的原則。但事實上，中德雙方的互動過程中，即有許多不盡平等的現象。德國人民如果欲申請入境中華民國，我方為提供便利，允許其祇需用護照影本向我國駐德代表處申請發給「介紹函」，德國人憑此可在桃園中正機場辦理入境手續；相反地，德國外交部迄今未授權駐台北辦事處辦理簽證業務，而德國駐香港總領事館給予我國公民在德的居留時間，至多為期兩個月（商務旅行），一般旅遊僅發給為期一個月的入境簽證。在簽證費用方面，我方向德國人收取之費用極為低廉（約五〇〇元新台幣），德方對我國人民所收取的簽證費用，却高達每人（幼童亦無例外）一四〇〇元新台幣。改善此種不平等的待遇，除了需要透過雙邊之協調外，國內立法機構亦應通過法律，規定任何國家對待持有回台加簽護照的我國人民申請該國簽證，如不能依互惠平等的原則，該國人民申請我國簽證時，亦無法享有同等待遇，同時該國商人亦無權參加我國政府對外採購的投標。<sup>③1</sup>

我國現階段發展對德國關係中，的確有許多立足點不符平等互惠的原則，前述的例子，祇是其中的一小部份。如果再從我國駐德機構代表毫無可能會晤德國外交部長的實例來看，德方駐台北代表動輒可不經我國外交部的安排，透過私誼晉見中華民國總統談論公事，不但不符合國際一般外交禮節，同時亦足以彰顯是對我國的一種歧視。

## 三、強化改善形象與擴大對德宣傳

地緣因素使歐洲人民普遍對亞洲國家的認識不足，尤其是德國人更一向專注於歐洲事務，甚少關心歐洲以外地區的新聞，也因此德國媒體中有關對中華民國台灣的報導極為少見，偶見的訊息多半是報導台灣的自然災害或奇聞。一般德國人對台灣創造的經濟奇蹟，多半予以肯定的評價，但是對中華民國近年來的政治民主化發展，却仍停留在一九六〇年代極端反共的印象。戰後德國數十年來的政治文化發展，已經使一般人更趨向於中庸的政治立場，既反對極端的左傾偏激路線，亦不喜歡過於右傾的思想。如果德國人對中華民國這兩年來的政治民主化與社會自由化發展，仍以過去的認知來衡量，想要形成德國輿論對聯邦政府施壓，要求改善對中華民國關係，無異緣木求魚。最鮮明的例子是，訪問過中華民國的德國聯邦國會議員與

註③1 丘宏達，「當前我國外交的一些問題」，自由時報，民國七十九年元月一日，第三版。

各邦議會議員，為數已不下數百人，但是迄今我們却幾乎見不到類似美國國會或州議會議員連名發起支持中華民國之議案，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可能與友我之議員擔心此舉將無法形成該國輿論的共識有關，仗義直言的議員往往會遭德國國會同僚的質疑，認為那些支持中華民國政府的議員，係在回饋台灣曾給予的熱情招待。基於此，我國似有必要重新檢討對外政策中，是否過於重美輕歐？如何加強對德國的實況宣傳，恐為突破中德關係現狀的基本步驟。

其次，台灣這些年來的仿冒案件，以及民眾缺乏保護動物的觀念，經由德國媒體的報導，自然使輿論對中華民國產生不良的印象。我們駐外單位不時亦會接到德國廠商的抗議函，面對此一窘境，國內各相關單位似也有必要重新檢討，擬定因應之道。德國未來在歐市完成單一市場後，將具舉足輕重之地位，我國如欲加強對德關係，而非僅落實於口號，實應在政策擬定及改善事務性功能多下功夫。<sup>32</sup>

\*

\*

\*

註32 請參閱吳東野，中華民國對歐關係取向之研究，（尚未出版之專題研究計畫），民國七十九年五月。